

# 区域法制思想史研究的新收获

——《湖南近现代法制思想史论》评介

徐慧娟

(湖南工业大学 法学院, 湖南 株洲 412007)

**摘要:**湖南工业大学法学院张兆凯、陈雄等人撰写的《湖南近现代法制思想史论——近现代湖南人的法制思想与法治理念》一书,以独特的视角,对湖湘政治法制代表人物的法制思想进行了系统地梳理和研究,填补了我国区域法制思想史研究的一大空白,对湖湘法制文化研究的拓展具有特殊的价值和意义。

**关键词:**《湖南近现代法制思想史论》;湖湘法制文化;区域法制思想史

中图分类号:D909 文献标识码:A 文章编号:1674-117X(2011)05-0132-03

## New Achievement of the History Research on Regional Legal Thoughts ——Comments on Review of History on Contemporary Hunan Legal Thoughts

XU Huijuan

(School of Law, Hunan University of Technology, Zhuzhou, Hunan, 412007 China)

**Abstract:** The book of Review of History on Contemporary Hunan Legal Thoughts – The Legal Thoughts and Ideologies of Contemporary Hunan Locals by zhang zhaokai, Chen Xiong from Law school of Hunan University of Technology, provides a systematic summary and insight of the legal thoughts for political and legal representative figures in Hunan, fills up the vacancy of history of regional legal thoughts research of China, and has special value and significance for the extension of the research on Hunan culture from a particular perspective.

**Key words:** Review of History on Contemporary Hunan Legal Thoughts; legal culture of Hunan; history of regional legal thoughts

区域法制思想史研究是当代中国法制史的一个重要研究领域,湖湘法制文化作为湖湘文化的重要一环,是湖湘文化的精髓所在。以往相关的研究多是注重对湖湘人物政治思想和经济主张的研究,而对湖湘人物法制思想和法治理念的系统研究付之阙如,几呈空白之势,因此,对湖湘法制文化进行系统研究是一个颇具前瞻性和开拓性的课题。湘籍法制史学者、湖南工业大学法学院院长张兆凯教授长期潜心于湖南近现代法制史学的研究,他组织

研究团队,依托有利的资源和地域优势,对湖湘政治法制代表人物的法制思想进行了系统地梳理和研究,以独到的视角,撰写了《湖南近现代法制思想史论——近现代湖南人的法制思想与法治理念》(湖南人民出版社 2010 年 12 月出版)一书,适时地填补了此研究领域的空白,是近年来我国区域法制思想史研究的一大收获,对湖湘法制文化研究具有特殊的价值和意义。在笔者看来,该书主要有以下几个特点:

---

收稿日期: 2011-07-19

作者简介: 徐慧娟(1977-),女,湖南桃江人,湖南工业大学讲师,哲学硕士,主要从事法学教育研究。

## 一 内容宏伟,脉络清晰

本书的宗旨,是撷取近现代湖南籍政治家、思想家以及从事法学教育与研究且在全国享有较高名誉与声誉的专业学者的法制思想与法治理念作为研究对象。在研究方法上,该书采用以人物为线索、以时代为背景,将每个人物的法制思想与法治理念放在其特定的时期进行阐述。全书内容按时间顺序分为5章:第1章“近代湖南人的法制思想”详尽地论述了王夫子趋时更新的变法思想、立法为公与律简刑轻论、严以治吏思想以及务实求真、和谐交易、平等自由等思想;还摘取了“师夷长技以制夷”思想提出者魏源、礼法结合思想秉承者曾国藩、近代“睁眼看世界第一人”郭嵩焘三人的思想予以评述。第2章“清末民初湖南人的法制思想”评述了谭嗣同、唐才常两人的维新变法思想和宋教仁、蔡锷、黄兴、熊希龄四人的议会共和制思想,以及谭延闿、赵恒惕的地方自治思想。其中谭嗣同的思想巨著《仁风》,“流风所被,化及千年”,成为近代中国法制思想的一面旗帜。第3章“湘籍共产党领导人的法制思想”主要论述了毛泽东、刘少奇等湘籍共产党领导人在革命胜利之前对民主法治和宪政思想的理解诉求及其在革命胜利后法制思想变化发展的过程;并分别就最杰出的马克思主义法学家李达、毕生追求民主法治的胡耀邦、对民主法治建设贡献尤多的朱镕基的法制思想进行了论述。第4章“当代湖南人的法治理念”则是将当代湘籍法学家,根据其所学、所研的具体情况,将其归入民主法制领域、宪法法治领域、行政法、国际法、民法或经济法领域一一予以评述。最后一章“湖南人的法治理念:中国与世界”主要是把湘籍学人的法制思想放在中国以及世界的范围来考察、比较,十分中肯地评价了湘籍学人法制思想的历史进步性和局限性。

全书脉络清晰,在作者清新优美的文笔下,一位位伟人从历史的长廊向我们款步走来,他们的法制思想、法治理念以及学术人生都一一展示在读者面前,既独立成篇,又前后衔接,具有连贯性,体现了理论的深度。

## 二 史论结合,视角独到

该书克服了以往学术界在法制思想研究中存

在的理论抽象较多、个案实证研究较少的不足,按照史论结合、论从史出的写作方法,把理论概括和个案分析、演进轨迹和规律总结紧密地结合起来。从该书的论述中,我们既能看到湖南法制思想发展的地域特点和时代背景,又能从它的发展中看到湖南法制思想发展的内在规律和独有特性。综观全书,诸多史料证据,作者看似信手拈来,却又恰到好处地论证了自己的观点,令人信服。以第1章为例:作者在论述王夫之“人治”为本、“法治”为辅的思想时,就引用了王夫之在《读通鉴论》卷十中有关任人任法的一段论述:“任人任法,皆言治也,而言治者曰:任法不如任人。虽然,任人而废法,则下以合理为毁誉,上以好恶为取舍,废职业,徇虚名,逞私意,皆其弊也……”以此来佐证自己的观点。在评述曾国藩对诉讼纠纷等案件审慎执法、依法从事的思想时,则是放在曾国藩担任两江总督期间对宝应县史天佑被杀一案的审理以及对两起复姓归宗案的分析等种种史实中完成的。作者的论述不满足于对史料的再现,而是力求从史料中发掘出自己独到的见解。

该书的研究视角也具有立体感和时代感。引入比较分析方法,在对每个人物的思想与学术活动进行分析时,作者将其与同时代的人物的思想进行比较,旨在说明湘籍人物的法制思想在当时所达到的理论高度。注重历史分析方法,以当时的历史现实(国内外形势和影响其思想发展的重要事件)作为思想产生的土壤,在对权威性文献、有关重大历史事件和当时国内外形势的分析基础上,有重点地对湘籍人物法制思想内容和发展脉络,尤其是其法制思想形成的深层原因,作了深入细致的研究和阐述。比如在论述魏源的变法思想时,作者对魏源当时所处的历史背景进行了详细的分析,并挖掘了魏源因势立法、因势变法思想产生的渊源。

## 三 特色鲜明,意义重大

“生于斯,长于斯”,杰出历史人物及其伟大思想学说,离不开孕育生长的特定文化地理环境,由此而形成的深深扎根于湖南这片人杰地灵土地上的湖湘法制文化,毫无疑问也深深地烙上了湖南的地域性特点。民国时期国学大师钱基博先生曾如

是评说湖南地理、自然环境对湖湘文化的影响：“顽石赭土，地质刚强，而民性多流于倔强……罔不有独立自由之思想，有坚强不磨之志杰……”<sup>[1]</sup>相对闭塞的地理自然环境是造成湖湘人“热于政治而冷于经济”性格特征的重要原因，重义轻利的个性使得湖湘人有时间和兴趣关注政治法制建设，敢为天下先的使命感更是鼓舞湖湘人投身革命的政治斗争、法制现代化建设的伟大事业，因此在湖湘大地上孕育出大批叱咤风云的政治家、思想家，他们的法制思想和法治理念至今仍为世人所瞩目。

将湘籍学人的法制思想和法治理念与其诞生的文化背景和地理环境联系起来进行具体的分析考察，这是《湖南近现代法制思想史论》一书最鲜明的特色。该书结合人物所处的时代背景和地理环境对近现代湖南籍政治、思想与学术研究人物的法制思想与法治理念进行了很好的提炼、总结，并放在当时的大环境中与同时期的历史人物进行了比较，重点指出了湖南籍政治与思想人物引领着当时的中国的法制思想和法治理念，代表着当时的中国的法制文化特质。比如魏源的师夷长技以制夷的思想、谭嗣同维新变法思想等，对近代变法维新产生了巨大影响；曾国藩筹办洋务、引进西方先进科学技术，开风气之先；郭嵩焘更是“睁眼看世界”之思想先驱；宋教仁、蔡锷等湖南人的议会共和法制思想，首开了中国议会制思想和实践的先河；赵恒惕、唐延闿的地方自治法制思想与实践也开启了中国法制思想现代化的行动指南，为新时期地方自治制度的探索提供了宝贵的历史经验和教训。即使到了改革开放的30年，在恢复法治的历程中，也依然是湖南人在引领着法治的前进步伐，湖南人的法制思想

特别是理论法学和公法学思想是极为引人注目的，比如郭嵩焘的后人郭道晖先生代表性著作《法的时代精神》影响了中国一代法科学生。

该书的意义十分重大，一是作为第一部也是唯一一部系统研究近现代湖南籍人物法制思想与法治理念的专著，有利于我们更深入了解湖湘文化的精髓；二是该书的每一章后面都附详细的注释，注明了该章的古文考证资料的出处，可作为区域法律文化的教材，既适用社会科学学生作为选修课参考书使用，又适用法学专业本专科学生尤其是湖南各大学的法学专业本专科学生、研究生作为研究区域法制思想史课程的教材使用。

当然，金无足赤，人无完人，该书亦非白璧无瑕。首先，由于是湖南工业大学法学院集体性的研究成果，各个部分的研究和写作分别由不同的人完成，因此在撰写过程中风格难以保证一致，研究深度上也难免有一些参差。其次，或许是由于湖湘商业文明的相对滞后，湖湘人重义轻利的个性，使得该书主要侧重于对湖湘学人公法思想的探究，而对其私法学成果的梳理不够。然而，瑕不掩瑜，这些瑕疵并不影响成果的整体学术水平和创新价值。《湖南近现代法制思想史论》作为一部区域法制思想史研究的力作，值得学界的关注和重视。

#### 参考文献：

- [1] 钱基博. 近百年湖南学风 [M]. 长沙：岳麓出版社，1985:1.

责任编辑：黄声波